

第十篇 民用航空

第七章 航站經營與管理

第一節 經營與管理

一、航站組織結構

民航局目前共設有 16 個航空站管轄相關機場之業務（原民航局所屬桃園國際航空站已於 99 年 11 月 1 日改制為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隸屬於交通部）。

民航局所屬各航空站所在機場別及屬性表等級		
航空站名稱	機場名稱	機場性質
高雄國際航空站	高雄國際機場	民用機場
臺北國際航空站	臺北松山機場	軍民合用機場
臺南航空站	臺南機場	軍民合用機場
花蓮航空站	花蓮機場	軍民合用機場
馬公航空站	澎湖(馬公)機場	軍民合用機場
臺東航空站	臺東機場	民用機場
金門航空站	金門機場	民用機場
臺中航空站	臺中國際機場	軍民合用機場
嘉義航空站	嘉義機場	軍民合用機場
蘭嶼航空站	蘭嶼機場	民用機場
綠島航空站	綠島機場	民用機場
七美航空站	七美機場	民用機場
望安航空站	望安機場	民用機場
北竿航空站	北竿機場	民用機場
南竿航空站	南竿機場	民用機場
恆春航空站	恆春機場	民用機場

二、經營與管理

(一) 國內定期航線

國內定期航線由華信、立榮、遠東與德安等 4 家航空公司經營，機場營運航線及航空公司資料詳附表如下：

106 年各機場營運之國內航線及航空公司 106.12.31		
機場名稱	航 線	航空公司
臺北松山機場	花蓮、臺東、澎湖(馬公)、金門、南竿、北竿、恆春	華信、立榮、遠東
高雄國際機場	花蓮、澎湖(馬公)、金門、望安、七美	華信、立榮、遠東、德安
花蓮機場	臺北、臺中、高雄	華信、立榮
澎湖(馬公)機場	臺北、臺中、嘉義、臺南、高雄、金門、七美	華信、立榮、遠東、德安
臺南機場	澎湖(馬公)、金門	立榮
臺東機場	臺北、綠島、蘭嶼	華信、立榮、德安
金門機場	臺北、臺中、嘉義、臺南、高雄、澎湖(馬公)	華信、立榮、遠東
臺中國際機場	花蓮、澎湖(馬公)、金門、南竿	華信、立榮
嘉義機場	澎湖(馬公)、金門	立榮
蘭嶼機場	臺東	德安
綠島機場	臺東	德安
七美機場	高雄、澎湖(馬公)	德安
望安機場	高雄	德安
北竿機場	臺北	立榮
南竿機場	臺北、臺中	立榮

106 年各機場營運之國內航線及航空公司		106.12.31
機場名稱	航 線	航空公司
恆春機場	臺北	立榮

(二) 推動營運對外航班

為提高機場使用效率及促進地方觀光旅遊，目前臺北松山、臺中、嘉義、臺南、高雄、花蓮、臺東、金門及澎湖(馬公)等 9 個機場已開放飛航國際包機及兩岸航班。106 年度民航局所屬各機場國際包機及兩岸(定期及包機)共計飛航 16,765 架次，載客 2,696,401 人次。未來各機場將持續配合觀光局、地方政府、航空公司及旅遊業者等單位招攬客源及拓展觀光資源。

(三) 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實施優惠費率

為搭配新南向政策，吸引航空公司飛航桃園、松山以外之機場，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調降高雄、臺中與其他飛航國際包機（包括花蓮、臺東、金門、澎湖(馬公)、臺南及嘉義）機場之國際航線降落費，並延續新闢航線及增班之優惠措施，給予航空公司 50%~100%不等之優惠，以吸引並鼓勵航空公司至該等機場營運。執行迄今，以臺南機場成效最佳，106 年相較於 105 年旅客人數增加 63,340 人次、起降架次增加 339 架次；花蓮機場次之，相較於 105 年旅客人數增加 60,416 人次、起降架次增加 427 架次。另新增航線部分，106 年新增高雄-琉球(台灣虎航)、高雄-仁川(濟州)、高雄-曼谷(泰微笑)、高雄-金邊(景成柬埔寨)、臺中-胡志明(越捷)、臺中-澳門(台灣虎航)、臺中-曼谷(泰越捷)及花蓮-曼谷(泰越捷)等航線。另為積極配合推動新南向政策，創造更多觀光產值，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對於飛航新南向國家之航線者，再給予降落費八折之優惠。

(四) 提升身心障礙旅客服務品質

為使身心障礙或行動不便旅客瞭解機場內及航空公司之無障礙服務措施，已訂有「航空站身心障礙旅客服務指引」，明確規範航空站無障礙服務項目及流程，以使機場與航空公司無障礙服務工作達成無縫接軌之服務品質。

(五) 落實為民服務工作

經過不斷推動提升服務品質，高雄國際航空站於 106 年 6 月榮獲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第一線服務機關」獎項，並於同年 9 月辦理「交通部 106 年為民服務研習觀摩會」，辦理成效甚獲好評。